# 毫不动摇坚持我国基本经济制度 推动各种所有制经济健康发展

（2016年3月4日）

习近平

大家好！今天，我和俞正声同志来看望全国政协民建、工商联界委员，同大家一起讨论交流，感到非常高兴。首先，我代表中共中央，向在座各位委员，并通过你们向广大民建、工商联成员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向广大政协委员，致以诚挚的问候！

刚才，大家就保持经济持续健康发展、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等问题作了很好的发言，提出了有价值、有分量的意见和建议，有关部门要认真研究吸收。

过去的一年，面对错综复杂的国际形势和艰巨繁重的国内改革发展稳定任务，我们按照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的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牢牢把握经济社会发展主动权，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妥善应对重大风险挑战，经济增长继续居于世界前列，改革全面发力、纵深推进，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取得新的重大进展，全年主要目标任务顺利完成，“十二五”规划圆满收官。

这些成绩来之不易，是中共中央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全国各族人民团结奋斗的结果，也凝结着各民主党派、全国工商联和在座各位委员的心血和智慧。去年，民建中央、全国工商联发挥自身优势，围绕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落实精准扶贫、加快科技成果转化、营造良好创新环境、民营企业参与“一带一路”建设、支持小微企业发展等课题，深入调查研究，提出了不少好的意见和建议，对我们的工作给予很大促进。我向大家表示衷心的感谢！

下面，结合大家发言和关心的问题，我讲几点意见。

## 一、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基本经济制度

实行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的基本经济制度，是中国共产党确立的一项大政方针，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必然要求。

我国非公有制经济，是改革开放以来在中国共产党的方针政策指引下发展起来的，是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开辟出来的一条道路。中共十五大把“公有制为主体、多种所有制经济共同发展”确立为我国的基本经济制度，明确提出“非公有制经济是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中共十六大提出“毫不动摇地巩固和发展公有制经济”，“毫不动摇地鼓励、支持和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中共十八大进一步提出“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保证各种所有制经济依法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同等受到法律保护”。中共十八届三中全会提出，公有制经济和非公有制经济都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都是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基础；公有制经济财产权不可侵犯，非公有制经济财产权同样不可侵犯；国家保护各种所有制经济产权和合法利益，坚持权利平等、机会平等、规则平等，废除对非公有制经济各种形式的不合理规定，消除各种隐性壁垒，激发非公有制经济活力和创造力。中共十八届四中全会提出要“健全以公平为核心原则的产权保护制度，加强对各种所有制经济组织和自然人财产权的保护，清理有违公平的法律法规条款”。中共十八届五中全会强调要“鼓励民营企业依法进入更多领域，引入非国有资本参与国有企业改革，更好激发非公有制经济活力和创造力”。

我之所以在这里点一点这些重要政策原则，是要说明，我们党在坚持基本经济制度上的观点是明确的、一贯的，而且是不断深化的，从来没有动摇。中国共产党党章都写明了这一点，这是不会变的，也是不能变的。

我在这里重申，非公有制经济在我国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地位和作用没有变，我们毫不动摇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方针政策没有变，我们致力于为非公有制经济发展营造良好环境和提供更多机会的方针政策没有变。

我国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社会主义国家，公有制经济是长期以来在国家发展历程中形成的，为国家建设、国防安全、人民生活改善作出了突出贡献，是全体人民的宝贵财富，当然要让它发展好，继续为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作出贡献。我们强调把公有制经济巩固好、发展好，同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不是对立的，而是有机统一的。我们国家这么大、人口这么多，又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要把经济社会发展搞上去，就要各方面齐心协力来干，众人拾柴火焰高。公有制经济、非公有制经济应该相辅相成、相得益彰，而不是相互排斥、相互抵消。

我国非公有制经济从小到大、由弱变强，是在我们党和国家方针政策指引下实现的。长期以来，我国非公有制经济快速发展，在稳定增长、促进创新、增加就业、改善民生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非公有制经济是稳定经济的重要基础，是国家税收的重要来源，是技术创新的重要主体，是金融发展的重要依托，是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的重要力量。

当然，公有制经济也好，非公有制经济也好，在发展过程中都有一些矛盾和问题，也面临着一些困难和挑战，需要我们一起来想办法解决。但是，不能一叶障目、不见泰山，攻其一点、不及其余。任何想把公有制经济否定掉或者想把非公有制经济否定掉的观点，都是不符合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的，都是不符合我国改革发展要求的，因此也都是错误的。

## 二、贯彻落实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的政策措施

改革开放以来，党和国家出台了一系列关于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特别是中共十八大以来，随着全面深化改革不断推进，关于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更加完善。

中共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推出了一系列扩大非公有制企业市场准入、平等发展的改革举措。主要有：鼓励非公有制企业参与国有企业改革，鼓励发展非公有资本控股的混合所有制企业，各类市场主体可依法平等进入负面清单之外领域，允许更多国有经济和其他所有制经济发展成为混合所有制经济，国有资本投资项目允许非国有资本参股，允许具备条件的民间资本依法发起设立中小型银行等金融机构，允许社会资本通过特许经营等方式参与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和运营，鼓励社会资本投向农村建设，允许企业和社会组织在农村兴办各类事业，等等。

为贯彻落实中共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我们接续出台了一大批相关政策措施，可以说，已经形成了鼓励、支持、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发展的政策体系，非公有制经济发展面临前所未有的良好政策环境和社会氛围。

由于一些原因，这些政策的配套措施还不是很实，政策落地效果还不是很好，主要问题是：市场准入限制仍然较多；政策执行中“玻璃门”、“弹簧门”、“旋转门”现象大量存在；一些政府部门为民营企业办事效率仍然不高；民营企业特别是中小企业、小微企业融资渠道狭窄，民营企业资金链紧张，等等。对目前遇到的困难，有的民营企业家形容为遇到了“三座大山”：市场的冰山、融资的高山、转型的火山。

尽管这些问题大多处在政策执行层面，是政策执行落实不到位形成的，但影响了政策的有效性，必须下决心解决。一方面要完善政策，增强政策含金量和可操作性；另一方面要加大政策落地力度，确保各项政策百分之百落到实处。政策不落实或落实不到位、落实走样等问题，主要是“最后一公里”问题。我还是那句话，一分部署，九分落实。各地区各部门要从实际出发，细化、量化政策措施，制定相关配套举措，推动各项政策落地、落细、落实，让民营企业真正从政策中增强获得感。

当前，重点要解决好以下问题。一是要着力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难问题，健全完善金融体系，为中小企业融资提供可靠、高效、便捷的服务。二是要着力放开市场准入，凡是法律法规未明确禁入的行业和领域都应该鼓励民间资本进入，凡是我国政府已向外资开放或承诺开放的领域都应该向国内民间资本开放。三是要着力加快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支持建立面向民营企业的共性技术服务平台，积极发展技术市场，为民营企业自主创新提供技术支持和专业化服务。四是要着力引导民营企业利用产权市场组合民间资本，开展跨地区、跨行业兼并重组，培育一批特色突出、市场竞争力强的大企业集团。五是要进一步清理、精简涉及民间投资管理的行政审批事项和涉企收费，规范中间环节、中介组织行为，减轻企业负担，降低企业成本。

“十三五”时期，我国经济发展的显著特征就是进入新常态。新常态既是挑战，也是机遇，关键看怎样认识和把握，认识到位、把握得好、工作得力，就能把挑战变成机遇。民营企业应该发挥主观能动性和创新创造精神，正确认识、积极适应新常态，争取新常态下的新作为、新提升、新发展。比如，实施“一带一路”建设、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三大战略，带来了许多难得的重大机遇，民营企业完全可以深度参与其中，推动装备、技术、标准、服务的联合重组，实现产业优化升级。还比如，“十三五”规划建议提出了50项重大举措和300多项具体措施，这些也都为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提供了重大机遇。

我国经济发展韧性强、潜力足、回旋余地大的优势凸显，我国仍然是全球投资机会最好的国家，非公有制经济发展、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施展才华面临的空间更加广阔、机遇更加充分、前景更加美好，完全可以有更大作为。信心很重要。我国发展一时一事会有波动，但长远看还是东风浩荡。广大非公有制经济人士要准确把握我国经济发展大势，提振发展信心，提升自身综合素质，完善企业经营管理制度，激发企业家精神，发挥企业家才能，增强企业内在活力和创造力，推动企业不断取得更新更好发展。

## 三、推动广大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做合格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

我在去年的中央统战工作会议上强调，非公有制经济要健康发展，前提是非公有制经济人士要健康成长。广大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也要认识到这一点，加强自我学习、自我教育、自我提升。不要听到这个要求就感到不舒服，我们共产党内对领导干部也是这样要求的，而且要求得更严，正所谓“金无足赤，人无完人”。我们都要“自强不息，止于至善”。

许多民营企业家都是创业成功人士，是社会公众人物。用一句土话讲，大家都是有头有脸的人物。你们的举手投足、一言一行，对社会有很强的示范效应，要十分珍视和维护好自身社会形象。要深入开展以“守法诚信、坚定信心”为重点的理想信念教育实践活动，始终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热爱中国共产党，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做爱国敬业、守法经营、创业创新、回报社会的典范，在推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实践中谱写人生事业的华彩篇章。要注重对年轻一代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教育培养，引导他们继承发扬老一代企业家的创业精神和听党话、跟党走的光荣传统。广大民营企业要积极投身光彩事业和公益慈善事业，致富思源，义利兼顾，自觉履行社会责任。工商联开展的“万企帮万村”精准扶贫行动很好，要抓好落实、抓出成效。

我们要求领导干部同民营企业家打交道要守住底线、把好分寸，并不意味着领导干部可以对民营企业家不理不睬，对他们的正当要求置若罔闻，对他们的合法权益不予保护。为了推动经济社会发展，领导干部同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交往是经常的、必然的，也是必须的。这种交往应该为君子之交，要亲商、安商、富商，但不能搞成封建官僚和“红顶商人”之间的那种关系，也不能搞成西方国家大财团和政界之间的那种关系，更不能搞成吃吃喝喝、酒肉朋友的那种关系。

我常在想，新型政商关系应该是什么样的？概括起来说，我看就是“亲”、“清”两个字。

对领导干部而言，所谓“亲”，就是要坦荡真诚同民营企业接触交往，特别是在民营企业遇到困难和问题情况下更要积极作为、靠前服务，对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多关注、多谈心、多引导，帮助解决实际困难，真心实意支持民营经济发展。所谓“清”，就是同民营企业家的关系要清白、纯洁，不能有贪心私心，不能以权谋私，不能搞权钱交易。

对民营企业家而言，所谓“亲”，就是积极主动同各级党委和政府及部门多沟通多交流，讲真话，说实情，建诤言，满腔热情支持地方发展。所谓“清”，就是要洁身自好、走正道，做到遵纪守法办企业、光明正大搞经营。企业经营遇到困难和问题时，要通过正常渠道反映和解决，如果遇到政府工作人员故意刁难和不作为，可以向有关部门举报，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靠旁门左道、歪门邪道搞企业是不可能成功的，不仅败坏了社会风气，做这种事心里也不踏实。

守法经营，这是任何企业都必须遵守的一个大原则。公有制企业也好，非公有制企业也好，各类企业都要把守法诚信作为安身立命之本，依法经营、依法治企、依法维权。法律底线不能破，偷税漏税、走私贩私、制假贩假等违法的事情坚决不做，偷工减料、缺斤短两、质次价高的亏心事坚决不做。

中共十八大以来，我们党加大反腐败斗争力度，坚持“老虎”、“苍蝇”一起打，坚持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查处了一大批违纪违法案件。反腐败斗争有利于净化政治生态，也有利于净化经济生态，有利于理顺市场秩序、还市场以本来的面目，把被扭曲了的东西扭回来。如果很多有大大小小权力的人都在吃拿卡要，为个人利益人为制造障碍，或者搞利益输送、暗箱操作，怎么会对经济发展有利呢？这一点，相信广大正直的民营企业家都有切身感受。同时，我也要说，查处的有些腐败案件涉及民营企业，有些是涉案领导干部主动索贿，有些是企业经营者主动行贿。如果是主动索贿，那是我们没有管教好，要加大管教力度。如果是企业经营者主动行贿，那就要引以为戒，千万不能干这种事！

今明两年，民主党派、工商联将陆续换届，地方人大、政协也面临换届，对有贡献的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做适当政治安排是一项重要工作。要坚持标准、严格程序、认真考察，做好综合评价，真正把那些思想政治强、行业代表性强、参政议政能力强、社会信誉好的非公有制经济代表人士推荐出来。要积极支持包括中国民主建国会在内的各民主党派加强思想、组织、制度特别是领导班子建设，提高政治把握能力、参政议政能力、组织领导能力、合作共事能力、解决自身问题能力。对民主党派反映的履行职能等方面遇到的一些问题，要积极创造条件，帮助研究解决。工商联要加强自身建设，增强工商联组织的凝聚力、影响力、执行力，推动工商联所属商会改革，切实担负起指导、引导、服务职责。

**（这是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3月4日下午参加全国政协十二届四次会议民建、工商联界委员联组会时的讲话。）**

（新华社北京3月8日电）

---

### 孙春兰强调

#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政协联组会上重要讲话精神 切实增强促进“两个健康”的使命感和紧迫感

**新华社北京3月8日电** 3月8日，中央统战部在京召开座谈会，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政协民建、工商联界委员联组会上重要讲话精神。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央统战部部长孙春兰主持座谈会并讲话。

孙春兰指出，习近平总书记出席民建、工商联界别联组会并发表重要讲话，是党的十八大以来第一次全面系统阐述非公有制经济工作，是指导非公有制经济领域统战工作的纲领性文献。讲话深刻阐述公有制经济与非公有制经济、政策制定与政策实施、经济健康发展与人士健康成长、新型政商等重要关系，传递明确导向，回应思想关切，体现了对非公有制经济人士的殷切关怀和厚望。希望非公有制经济人士准确把握重要讲话精神，提振发展信心，弘扬企业家精神，肩负建设者担当，围绕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转型升级，为“十三五”规划实施作出积极贡献。

座谈会上，民建中央副主席宋海，民建企业家会员李晓林、刘汉元、孙太利，工商联企业家代表潘刚、茅永红、张建宏、南存辉一致认为，广大非公有制经济人士感激中央的关怀，感恩中央的政策，感到吃了“定心丸”，增强了企业发展的信心，提振了攻坚克难的勇气。

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民建中央主席陈昌智，全国政协副主席、全国工商联主席王钦敏出席会议并讲话。

（上接第一版）

**刘云山在宁夏代表团参加审议。**在听取李建华、刘慧、马玉花等代表发言后，刘云山说，贯彻落实五大发展理念、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需要有奋发有为的精气神，调动好广大干部的积极性。要把思想引导和能力提升结合起来，引导干部增强看齐意识，把握发展规律，补好能力短板，在党和人民赋予的岗位上想作为、会作为、善作为。要把严格管理和热情关心结合起来，在认真落实干部管理各项制度的同时，更好地爱护和激励干部，为他们排忧解难，特别是对那些长期奋战一线、扎根基层、勤勉敬业的干部要格外关心，让干部满怀信心地专心谋事、放心干事。要优化干部成长路径，完善考核评价标准，为敢担当的干部担当、为敢负责的干部负责，把正确用人导向贯穿干部工作各方面。刘云山对宁夏的工作给予肯定，希望再接再厉、不断取得新进步。

**王岐山在辽宁代表团参加审议。**在听取李希、陈求发、陈温福等代表发言后，王岐山指出，推进“五位一体”建设，坚持“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离不开党的坚强领导。实现“十三五”规划，是干出来的不是说出来的，必须求真务实、狠抓落实。党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是引领发展的关键，要通过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尊崇党章，坚定理想信念宗旨，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领会准。要把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同辽宁的实际联系起来，结合国情省情，把握老工业基地的特点和历史文化特征，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分析和解决问题，全面深化改革，发挥好“看得见的手”和“看不见的手”的作用，营造良好发展环境，形成新的发展优势。要把党的工作目标、面临的难题和采取的措施同群众讲清楚，咬住贯彻五大发展理念不放，处理好公平与效率的关系，真抓实干、循序渐进，脚踏实地地奋斗。只要方向正确，迈出一步就是胜利，真正做到一步一个脚印。

**张高丽在甘肃代表团参加审议。**在认真听取王三运、刘伟平、虞海燕等代表发言后，张高丽说，过去一年，甘肃改革发展取得了新的成就，希望甘肃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以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引领发展，加快建设经济发展、山川秀丽、民族团结、社会和谐的幸福美好新甘肃。要积极融入“一带一路”建设，构建我国向西开放的重要门户和次区域合作战略基地；着力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创新发展和产业转型升级；统筹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拓宽发展空间，增强发展后劲；实施好脱贫攻坚“一号”工程，尽快改变贫困地区面貌；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大力推动绿色发展，努力开创甘肃改革发展新局面。

孙政才、赵乐际、杜青林等分别参加审议。

---

代表委员心声

沈强代表——

## 为中小企业融资提供便捷服务

“习近平总书记在政协联组会上指出，‘健全完善金融体系，为中小企业融资提供可靠、高效、便捷的服务’。这为互联网金融创新指明了方向。”全国人大代表、安徽淮南市委书记沈强说，近年来，包括淮南在内，P2P网贷平台即小额借贷交易电子商务专业网络平台以其门槛较低、资金运转快、投资理财手续便捷的优势，弥补了金融体系的不足，受到急需小额贷款支持的中小企业欢迎，并推动中小企业不断取得更好发展。“不过，P2P网贷平台发展也存在良莠不齐的情况，因缺乏有效监管，一旦发生问题可能对社会经济发展、金融稳定和社会稳定造成一定影响。”

数据显示，2015年P2P网贷成交额已超过万亿元。沈强代表建议，下一步应当健全P2P监管的法律法规、设立数据分析与预警系统、建立虚假广告法律责任追究制，并加快社会征信体系建设，以加强对网贷平台的监管和引导，支持网贷平台健康发展，切实保护民间资本安全，为中小企业提供可靠便捷融资。

文/本报记者 文 晶 崔文苑

宋丰强委员——

## 做大做强产业服务现代农业

“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政协联组会上的重要讲话对我们企业界是一个巨大的鼓舞。”全国政协委员、河南省工商联副主席、河南绿色中原现代农业集团董事长宋丰强第9次参加全国两会，今年他关注的焦点是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他说，“河南是农业大省，正处于农业转型的关键时期，困难和挑战非常艰巨，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农业农村工作的一项重要任务。”

“农业投资大、利润薄、见效周期长，但如果大家都不投资农业，农业现代化何时能实现？”宋丰强委员表示，随着经济进入新常态，发展的外部环境条件和内在动因发生了深刻变化。他建议，做大做强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要通过集群的集聚作用带动，“着力规模大、技术含量高、带动力强的现代农业产业化集群。同时，加快创新经营扶持方式，加快推进农村电子商务发展，形成线上、线下融合、农产品与农资和消费品下乡双向流通格局，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文/本报记者 夏先清

施耀忠委员——

## 发展“亲”“清”新型政商关系

“习近平总书记为非公有制经济发展鼓劲，让民营经济感受到新春天的到来，也极大地提振了委员参政议政热情和责任感。”部分民建、工商联界的全国政协委员接受《经济日报》记者采访时纷纷表示说。

“总书记在讲话中用‘亲’‘清’两字定位和阐明新型政商关系，让人感动。”全国政协委员、民建海南省委会主委施耀忠认为，“亲”是要求政府主动和民营企业家亲近，主动帮助解决企业的困难，而“清”则要求政府官员和民营企业家要保持清白清廉。“这种新型政商关系下，我们一定要把企业发展好，提高民营企业家自身素质，守法合法经营，光明正大发展。”施耀忠委员说。

“一定要有一颗感恩之心，总书记如此关心我们，我们一定要认真履职参政。”施耀忠委员告诉记者，今年自己提交了6份提案，涉及养老服务、老区建设等方面的内容。在老区建设方面，出台老区基础设施的金融支持政策，通过税收优惠、财政补贴、风险补偿等方式，规范和引导金融机构及民间资本更多地投向老区基础设施建设。

文/本报记者 何 伟